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防疫工作小組第三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110年8月16（星期一）上午10時

地點：線上視訊會議

主席：吳淑芳校長

紀錄：劉芳君

出席人員：黃俊清副校長、蘇義泰主任秘書

教務處：王采芷教務長

學務處：陳冠仰學務長、王榮燦組長、陳妙言主任、方文熙主任、宋貞儀組長

總務處：沈里通總務長（陳怡君專員代理）

研發處：盧玉羸研發長、林莉如主任

人事室：陳佩君主任

環安衛室：陳惠娟主任

電算中心：賴世炯主任

列席人員：蔡朝騰小隊長、何美玲專員

壹、報告事項

一、上周有關護理系印尼國際生（Indra Gunawan）預期8/12搭機由印尼（防疫高風險國家）入境參加護理系博士班110年8/31（W2）、9/1（W3）資格考考試乙案【附件一】，目前該生已於8/12抵台，擬請鈞長於本次會議中確認是否讓學生進校園參與考試。

二、業於110年8月9日接獲「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衝擊補助申請需知」，目前公文分會辦理中，擬請欲申請單位於8/19（四）前回傳補助申請表，以利報部申請經費。

三、目前防疫物資庫存量如下：

（一）教育部防疫物資盤點

盤點日：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

物品名稱	累計領用數量	上月結存量	本月領用量	本月使用量	本月結存量	總結存量
備用口罩（片）	41,450	28,470	0	275	-275	28,195
酒精（瓶）	500	17	0	17	-17	0
額溫槍（支）	10	0	0	0	0	10
紅外線熱像儀	1	0	0	0	0	1

（二）本校自行採購庫存

物品名稱	庫存數量
酒精(桶)	17 桶/4 公升
額溫槍(支)	護理系*17 支(已借出 17 支) 健康中心*34 支(已借出 23 支)
醫療型防護衣	18 件(另備簡便型雨衣 19 件/頭套 100 個/腳套 40 雙)
拋棄型手套	20 盒
N95 口罩	30 個

貳、 其他討論及決議事項：

- 一、 依110年3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100024362號函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意見，有關本校師生(含境外生)不論由高風險或非高風險國家入境(含轉機)於隔離期間(14天)及自主管理(7天)，均不可進入校園。
- 二、 請教務處提供安心就學方案供系、所參考，請系、所積極維護學生權益並儘早協助學生完成資格考試。
- 三、 請學務處彙整境外生(新生)專區相關資訊並於下周防疫會議討論。

參、 臨時動議：

- 一、 同意續聘國際中心短期約聘人力至110年11月底，以協助持續辦理教育部即將開始啟動110學年度境外生入學防疫專案等相關業務工作，相關經費由高教深耕計畫支應。

肆、 散會：10時40分

伍、 附件：

【附件一】

有關護理系印尼國際生(Indra Gunawan)預期 8/12 搭機由印尼(防疫高風險國家)入境參加護理系博士班 110 年 8/31(W2)、9/1(W3)資格考考試防疫流程建議：

(一) 入境：

1. 預計 8/12 搭機。
2. 機場檢疫後直接至防疫檢疫所 14 天。(8/12~8/26)
3. 防疫檢疫所 PCR 採檢 2 次，結果為陰性→居家自主管理 7 天。(8/27~9/2)

(二) 居家自主健康管理：

1. 國際生入住校外旅館 7 天。

2. 依據 110 年 3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100024362 號函文說明第四項：為降低校園防疫風險，境外生在 7 日自主管理期間，仍不宜進入校園上課或前往人群聚集之處，……，並要求做好個人防護措施：並針對配合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而無法進校園上課之學生，學校應提供是當學習銜接機制，維護其受教權益。

(三) 學生進校園參加考試防疫原則：

1. 進行入校體溫監測：

- (1) 國際生進入學校量需測體溫，實施實聯制並全程佩戴口罩。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直到離開校園。並請依指揮中心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分類，並通報校安中心與健康中心/衛保組，以利追蹤與校園疫情掌控。

2. 考場環境消毒：

- (1) 針對考試教室、廁所等公共設施提升消毒頻率，另應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消毒方式可使用 1:50(當天泡製，以 1 份漂白水加 49 份的冷水)的稀釋漂白水/次氯酸鈉(1000ppm)，以拖把或抹布作用 1 至 2 分鐘，再進行擦拭及清潔。
- (2) 室內應一人一室，採固定座位(須維持社交距離)、實聯制、全程佩戴口罩、人流(總量)控管(室內空間至少 1.5 米/人、室外空間至少 1 米/人)，並於活動前執行風險評估；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建議取消或延後辦理。
- (3) 使用單獨的廁所，落實廁所衛生清潔及消毒，視使用情形提高消毒頻率。
- (4) 垃圾桶及食廚以雙層垃圾袋封包，丟棄之。

3. 維持考場環境通風：

- (1) 室內使用冷氣或中央空調之通風原則如下：
 - a. 教室門可關閉，應於教室四個角落之窗戶各開啟 5 至 10 公分，以維持教室適度通風。
 - b. 如採用中央空調，空調出風口與迴風口的數量比例為 2 比 1(等

同 排風量為迴風量(m^3/s)的兩倍)，保持正壓狀態以利與外界（戶外）氣體交換。

- c. 如使用吊扇應設定為低速；如為搖頭扇，則應設定為定向且低速。

(2) 室內無空調之通風原則如下：

- a. 教室可增設抽風扇(壁扇)與立扇，抽風扇設於窗戶上之氣窗、立扇擺放於教室進入口。
- b. 抽風扇主要功能為抽排氣，將室外的新鮮空氣由一側抽入教室內，再由另一側排出。使用壁扇時，壁扇正下方窗戶應關閉，以避免短流。